

证券代码：838032

证券简称：名品实业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湖南名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3 月 23 日
- 会议召开地点：长沙高新开发区雷锋镇安庆路湖南名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立女士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湖南名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2,3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06%。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未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3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拟向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办理最高额循环借款合同使用期限延长和最高额抵押债权确认期间延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状况，以及与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湘农商高借字（营业部）第 2020112008 号《最高额借款合同》的约定，公司拟申请对前述借款合同项下约定的循环借款期限延长至 2030 年 6 月 22 日，可循环使用的最高借款额度 6340 万元等其他约定保持不变，公司将继续以固定资产为上述授信或贷款提供资产抵押，并由关联方周立、张弢、彭雁舟为上述授信或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继续拟以名下：①位于长沙市岳麓区雷锋镇安庆路 0814890 栋全部的房产【产权证号：长房权证岳麓字第 716181216 号，建筑面积 774.40 平方米】；

②位于长沙市岳麓区雷锋镇安庆路 0814889 栋全部的房产【产权证号：长房权证岳麓字第 716181197 号，建筑面积 2920.44 平方米】；③位于长沙市岳麓区雷锋镇安庆路长沙名品实业有限公司 2#厂房 0818272 栋全部的房产【产权证号：长房权证岳麓字第 716181212 号，抵押面积 8223.86 平方米】，为公司在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最高额循环借款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并申请将与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湘农商高抵字（营业部）第 2020112008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的债权确认期间延长至 2030 年 6 月 22 日，其他抵押要素不变。

在上述《最高额借款合同》中约定的可循环使用的最高借款额度内，股东大会、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订相关授信或贷款合同。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3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但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故本议案不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湖南名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湖南名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6 日